

CB(2)1791/98-99(01)號文件

香港華文報業協會  
Hong Kong Chinese Press Association

香港中環德輔道中84-86號登記大廈四〇四室  
Room 404, 4/F Cheong K Building,  
84-86 Des Voeux Road Central, Hong Kong.  
Tel: 2861 3622 2527 8622 Fax: 2866 1933

Date \_\_\_\_\_

自律重於刑法

香港報業自從八十年代香港工商業發展，報紙廣告收益急劇增加，報紙售價亦隨通漲而作合理調整，因而使報業的主要兩大收益，售價與廣告，前景極佳，在這一段期間，報業人才不斷加強，報紙質素亦不斷提升，報業同人也能本着公平競爭原則，精益求精，百花齊放，百家爭鳴，由八十年代初期至九十年代初期，可以說是香港報業最光輝的年代，儘管在此十多年間，有不少實力較差的報紙在優勝劣敗的原則下停刊，但能繼續經營者，不但盈利可觀，而且運作上也能本着報業正確目標，為推動香港新聞事業作出很大貢獻。有競爭才有進步，同業良性競爭是正常運作。但是，如果為了催銷而嘩眾取巧，對色情

香港華文報業協會  
Hong Kong Chinese Press Association

香港中環德輔道中84-86號章記大廈四〇四室  
Room 404, 4/F Cheong K Building,  
84-86 Des Voeux Road Central, Hong Kong.  
Tel: 2861 3622 2527 8622 Fax: 2866 1933

Date \_\_\_\_\_

暴力過份渲染，甚或為了投其讀者所好而作假新聞，不但失去正當競爭的常軌，而且忽略了傳媒對社會風氣的改良，擔當重要角色的使命。

傳媒是監察社會工器，但是傳媒「出軌」，誰來監察？這個問題頗受社會人仕的關注與爭論，或者會有人認為應擴大「淫褻」不雅物品審查處，對越軌刊物加強檢控，更可能有人認為應由政府設一機構專責監察，但這一來，會損害香港新聞自由的形象。我則認為自律重於刑法，我們希望香港報業應有一個全體性的組織，（如新聞團體聯合會）將目前香港七個新聞團體來一個大聯合，這七個新聞團體之中有辦報老闆、記者、編輯、行政人員及作家，而香港報人亦多數有高度學識及智慧，他們很明白報人對

香港華文報業協會  
*Hong Kong Chinese Press Association*

香港中環德輔道中84-86號華記大廈四〇四室  
 Room 404, 4/F Cheong K Building,  
 84-86 Des Voeux Road Central, Hong Kong.  
 Tel: 2861 3622 2527 8622 Fax: 2866 1933

Date \_\_\_\_\_

社會應負的責任，馮以新聞團體聯合會的  
 影響，不斷檢討，對推動香港新聞事業會  
 起極大作用。平情而論，目前香港經濟低迷已  
 兩年，經營報業正陷困境，假如更在不正常的  
 惡性競爭影響之下，前景更差，長此下去，對  
 報業及從業人員均沒有好處，心平氣和，  
 團結一致，恢復以前二十年來報紙同業之團  
 結和諧氣氛，共同開創報業更好新環境。

香港華文報業協會意見書

主席 許培櫻